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3-027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4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增加2012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0,131,7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1%》提出的书面提议,提议将公司第四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定于2013年4月2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即在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如下议案:

- 1、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关于提名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增加2013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的议案》
- 5、《关于2013年与实际控制人日常关联交易预期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增加2012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上述临时提案的股东资格合法有效,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临时提案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公司董事会在收到上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该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上午11:00
- 3.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西虹东路466号腾飞大厦12楼
-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 5.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8日
- 6.主持人:沈东新先生

7.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97580975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82.2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现场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

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3、《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4、《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5、《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6、《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办理完成,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约定,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该部分利润将参与本次利润分配。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以公司现有股本361,989,9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641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6,8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2.以现有股本361,989,925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05,000,000股。

- 7、《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8、《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期的议案》

(1)关于向实际控制人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及其所属分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销售商品混凝土的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389364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关于向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分子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2842632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关于向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分子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28156945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关于接受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提供劳务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389364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一局、中建二局、中建三局、中建四局、中建五局、中建六局和中建八局回避表决。

- 9、《关于2013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297580975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表决情况:  
(1)选举曹维先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董事所获得的表决权数为297580975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  
(2)选举王 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董事所获得的表决权数为297580975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  
(3)选举吴志旗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董事所获得的表决权数为1909265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4.16%。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董事简历详见2013年4月1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11、《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朱子君先生、王萍女士和曹 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情况:  
(1)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2)如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换。
-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7)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兴蓉投资”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上述所有议案投票意向,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码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06058	兴蓉投资	买入	100	1股

(1)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5日15:00至2013年4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获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休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登录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登录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14、《关于2013年与实际控制人日常关联交易预期的议案》  
同意389364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28644350股;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一局、中建二局、中建三局、中建四局、中建五局、中建六局和中建八局回避表决。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独立董事于女士、吕磊先生、陈亮先生分别向本次股东大会述职,对2012年度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次数、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工作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周日、史雪两位律师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是: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3-34

##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5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5日15:00至2013年4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4月23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如下: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规模;  
2.02 债券期限;  
2.03 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4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2.05 募集资金用途;  
2.06 向原股东配售安排;  
2.07 上市安排;  
2.08 还本付息方式;  
2.09 决议有效期;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2013年4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号2013-28)。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凭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号卡以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日期及时间: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如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人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028-85913967  
传 真:028-8507805  
6.联系人:张 颖、陈 嘉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_\_\_\_\_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至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_\_\_\_\_  
 委托人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规模		
2.02 债券期限		
2.03 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4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2.05 募集资金用途		
2.06 向原股东配售安排		
2.07 上市安排		
2.08 还本付息方式		
2.09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请直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填入“√”。

在 委托人不在其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请在相应口内填入“√”)。  
□是 □否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2013-039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21,683,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14%。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13年5月3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08号文《关于核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2亿股,并于2012年5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10亿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2亿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的4,000万股股份已于2012年8月3日解除限售,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0亿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承诺  
公司股东陕西综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西安惠群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天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乾盛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陕西电信公司、上海麦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通信实业公司、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部分国有股无偿划转实施方案实施暂行办法》(财企[2009]94号)和陕西省国资委《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持有问题的批复》(陕国资产权[2011]193号),对于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担原国有股的锁定承诺。  
因司法划转原因,公司股东南京天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3年2月将其持有的3,300,000股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过户至自然人臧均名下,受让人臧均均将承诺履行上述划转南京天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承诺承诺。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股东四川省乾盛投资有限公司于2012年将工商注册地迁移至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并更名为新疆乾盛盛投资有限公司,更名后公司将承继原承诺承诺。

2.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3.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发生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5月3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21,683,9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14%。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共13名。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1	陕西综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2,136,800	22,136,800
2	西安惠群集团有限公司	14,656,688	14,656,688
3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14,399,512	14,399,512
4	南京天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078,968	11,078,968
5	臧均	3,300,000	3,300,000
6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9,771,125	9,771,125
7	新疆乾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8	中国电信集团陕西电信公司	7,977,342	7,977,342
9	上海麦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26,132	7,726,132
1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368,400	7,368,400
11	陕西通信实业公司	6,422,170	6,422,170
12	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9,540,907	1,246,763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西部证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时做出的承诺。  
保荐机构对西部证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3-027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闽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法定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银行授信额度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班子购买土地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06,78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事务所主任:陈建明;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二)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3-025号

##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告的补充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对公告中的部分内容进行如下补充说明:  
1.在“一、公司在乙方开立的银行账户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下增加如下内容:

开户银行	账号	以新币存款方式存入金额(元)	用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南昌支行	257220422670	100,000,000.00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光大银行洛阳分行	773018800002074	140,000,000.00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产业化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西工支行	410015121000590019	488,419,988.99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产业化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西工支行	41306220018170350336	80,000,000.00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产业化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条款“六、公司单笔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小写:1000万元)(含本数)或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5%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甲方,并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更正为:  
“六、公司单笔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小写:1000万元)(含本数)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甲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特此公告。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13-8

##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2年度报告》和《2012年度报告摘要》,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对年度报告中披露日期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填写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内容为: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为49,481人。  
现更正为: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为48,962人。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更正事项。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23日

## 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通利债B份额(150079)停牌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4月22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galaxyasset.com>)发布了《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通利债B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通利债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和《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通利债B份额(150079)的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通利债B自2013年4月24日至2013年4月25日实施停牌,并于2013年4月26日复牌。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3-017

##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2013年4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了《威海市商业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机构尊享约(2013)05期  
2.投资运作期限:365天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计划发售规模:1亿元(产品最终规模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5.产品募集期:2013年4月19日至2013年4月22日  
6.认购登记日:2013年4月22日  
7.产品成立日:2013年4月23日  
8.产品到期日:2014年4月23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5.2% (扣除托管费、销售费等费用后)  
11.提前终止权:在理财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提前终止理财产品  
12.收益及本金支付方式:理财期满,银行在收到款项扣除相应费用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资金划

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与威海市商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公告日,公司于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购买理财产品,也无其他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3.公司本次使用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6.96%。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4.在未经十二个月内,投资理财金额累计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上文披露的预期收益仅为根据历史数据与以往投资经验进行的预测,不代表实际获得的收益,亦不构成银行对该理财产品任何收益的承诺,最终收益以银行根据理财产品说明书实际支付为准。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替代性,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市商业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4日